

附件 4



唐县教育局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行发〔2019〕8号）文件精神，遵循“科学性、规范性、客观性和公正性”的原则，对唐县教育局部门2024年整体支出情况实施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形成本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1、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教育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拟订教育工作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and 促进教育公平，综合管理和宏观指导全县学前教育、义务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民族教育、成人教育、社会力量办学等工作；负责教育督导与评估验收；负责全县语言文字工作。

（四）负责统筹规划和协调指导全县教育体制改革工作。

（五）全面实施素质教育。负责指导全县各类学校的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国防教育和法制教育工作；统筹规划、协调指导远程教育和教育信息化工作；指导教育教研和科研工作，组织学校承担国家、省、市、县下达的科研项目，推动科研成果的转化和推广。

(六) 负责省、市、县拨付教育经费的统筹管理，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集、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政策，指导所属学校后勤管理，负责教育基本信息的统计分析。

(七) 负责全县教育系统人才队伍建设的统筹规划、管理工作；负责全县中小学校长队伍建设和教师继续教育工作；负责全县教育系统校务公开工作。承办师范类大中专毕业生就业报到工作。

(八) 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安全和维护稳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安全、学校及周边环境治理、预防青少年犯罪工作；依法组织或参与组织有关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九) 负责组织全县各类教育招生、考试工作。

(十) 负责对外教育交流和合作工作。

(十一) 负责所属事业单位、直属学校党群、思想政治、宣传统战、精神文明建设和廉政建设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所属事业单位、直属学校领导班子建设；负责所属事业单位、直属学校领导干部的考察、任免等工作，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直属学校中层干部队伍建设和校级后备干部队伍建设。

(十二) 负责全县教育系统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协调推动全县教育系统思想政治、意识形态工作，以及国家教育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教育重大政策和体制改革方案的落实。

(十三) 指导全县老年教育工作。

(十四)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行唐县教育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行唐县上方中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职业教育中心	事业	副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第一中学	事业	副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第一中学初中部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第二中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第三中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第五中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实验中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教师进修学校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实验学校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实验学校附属幼儿园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实验中学附属幼儿园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特殊教育学校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招生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开放大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青少年校外活动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龙泉学校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龙州镇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独羊岗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南桥镇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安香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只里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市同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上碑镇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翟营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城寨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上方镇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玉亭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北河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口头镇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上闫庄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行唐县九口子乡中心小学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部门收支情况

2024 年度决算收入总计为 91439.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700.8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10022.5 万元，事业收入 468.5 万元，其他收入 210.1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7.15 万元；决算总支出为 91439.1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53458.99 万元，项目支出为 37962.34 万元），结转下年 17.83 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指标

我们在 2024 年继续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上级教育工作部署，落实立德树人整体目标，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为引领，推动教育均衡发展，促进教育公正，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多措并举确保教育系统人员经费发放，支持学前教育发展，提升基础教育质量，同时规范财务管理，落实学生资助政策以及提升现代职业教育质量，使资源配置更加优化、教育发展更加优质、教师队伍素质更加精良、教育惠民举措更加有力，实现教育高质量发展。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的组织工作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绩效自评工作，对行唐县教育局 2024 年度预算项目实施了绩效自评价。通过目标管理综合评价法收集与项目预算、管理、绩效相关的评价资料开展评价。对 2024 年度财政预算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情况开展了绩效监控。对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评价结果实行通报制度，对绩效评价结果好的，予以表扬，

对绩效评价达不到预期目标或评价结果较差的，予以通报批评。根据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调整和优化预算支出的方向和结构，优化资源配置，加强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自评的方法和过程

按照中央、省、市和我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我部门切实发挥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全面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深入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全面融合，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资金使用效益。强化了绩效目标管理，将批复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专项项目绩效目标作为预算执行、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支出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分析原因并及时纠正，确保2024年各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一）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2024年我部门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理念，建立健全“谁使用、谁负责”的教育经费使用管理责任体系，强化绩效目标管理，做好绩效评价。对2024年各类专项资金和具体预算支出项目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强化预算刚性约束，全面实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深入推进预算和绩效管理全面融合。我部门2024年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良好。

（二）分项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指标分析

我部门2024年总体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良好，各分项绩效目标均达到了预期效果：1. 大力发展城乡义务教育。推进农村义务

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提高了农村中小学公用经费水平，完善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落实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补助政策，为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保障了义务教育阶段薄弱学校基本教学条件，改善学校生活设施；全县农村营养改善计划地方试点学生全部享受补助，营养膳食生均补助标准每生每天5元，农村学生身体素质不断提升。

2. 加快普通高中教育质量提升。改善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推进高中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普通高中教育教学质量；积极落实了对贫困高中学生发放助学金等资助政策。

3. 加快发展职业教育。提高中等职业教育质量，改善中职办学条件，落实中职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及学生资助政策，积极资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4. 继续落实贫困大学生资助政策。落实大学生各项救助资助政策，着力做好家庭经济困难大学新生入学救助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工作。

5.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开展中小学骨干、学科教师等专项培训，完成中小学教师国家级培训计划，2024年培训教师在3800人次以上，参训教师合格率100%；为原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助，对边远乡村教师发放生活补助；社会公众对“三区”支教教师满意度为100%。

6. 加强教育政务管理。做好教育政策制定、发展规划、财务管理、教育改革、教育科研、教育宣传、教育审计、教育信息化建设、招生考试、考场建设、学校法制安全宣传及管理、思政体卫艺、语言文字等工作。

7. 发展学前教育。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儿童以及残疾儿童予以资助；同时通过实施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利用农村闲置校舍改建幼儿园，支持农村扩大学前教育资源。

四、评价结论和评价等级

经综合评价，行唐县教育局 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总得分 98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1. 部分项目实施进度缓慢，因受外部因素影响（例大气污染管制等），致使个别项目进度滞后。

2.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够充分，未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项目调整等紧密挂钩。

（二）针对问题提出具体的改进措施或建议

下一步我们将调整工作思路，做好项目预算的事前谋划，确保绩效目标与项目支出方向、使用效果紧密相关，对预期产出和效益指标等作定量分解。及时调整完善绩效指标、合理安排资金预算，确保目标符合客观实际，做到合理可实现。

同时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预算安排、项目调整和完善政策的重要依据，不断优化资源配置和项目管理。

六、评价工作组人员名单及签字

组 长：教育局党组副书记、副局长 郭英辉

副组长：财务股负责人 陈 健

规划股负责人 顾成刚

资助中心负责人 张振刚

安全股负责人 李雷刚

政工股负责人

王 欣

教育股负责人

刘丹丹

内审股负责人

高会芳

成员：财务股及其他相关科室工作人员，县直各学校校长、各中心校长及相关负责人员。